

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

第 1 次博雅教育學院-院務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4 年 6 月 10 日（星期二）12：00

地點：創意多功能教室(E309)

主席：蔡院長○○

出席單位及人員：如簽到單

一、主席致詞：感謝各位委員撥冗參與本會議。

二、報告事項：(略)

三、提案討論：

案由一：本院 114 學年度校級教師評審委員推選案，請討論。

說 明：依人事室通報(114.05.07)辦理推選。

決 議：經本院專任教師投票結果如下：蔡○○教授及徐○○副教授為代表委員；鍾○○教授及張○○教授為候補委員。

案由二：推薦 114 學年度教師教學獎勵遴選委員會委員，請討論。

說 明：依教務處(114.04.11)通報辦理。

決 議：推薦王○老師及張○○老師，若有無法擔任時則由邱○○老師擔任。

案由三：本院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「跨領域通識課程」及「數位科技應用微學程」開課限修人數，請討論。

說 明：(1)本案已於本學期(114.04.24)院課程會議通過並備查。

(2)「跨領域通識課程」及「數位科技應用微學程」開課課程如下：

開課類別	課程名稱	開課教師	修課人數	修課學分數	備註
跨領域通識課程模組	資訊社會與法律	徐○○老師 歐○○老師	40	2/2	1. 本課程為跨領域課程 2. 學生可採計 ACE 學程併通識自然科學類選修課程
	職場倫理與法律	徐○○老師 陳○○老師	40	2/2	1. 本課程為跨領域課程 2. 學生可採計 ACE 學程併通識社會科學類選修課程
	職涯探索與職場講座	徐○○老師 陳○○老師	40	2/2	1. 本課程為跨領域課程 2. 學生可採計 ACE 學程併通識人文藝術類選修課程
數位科技應用微學程	創意網路行銷與統計分析	歐○○老師	40	2/2	ACE 通識學程 1. 數位科技應用微學程之課程：學生可採計通識自然科學學分 2. 開放全校學生非資通訊科系大一學生(資工系/電信系/電機系/資管系除外)
	金融科技生活應用	張簡○○老師	40	2/2	ACE 通識學程 1. 數位科技應用微學程之課程：學生可採計通識自然科學學分 2. 開放全校學生非資通訊科系大二學生(資工系/電信系/電機系/資管系除外)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四、臨時動議：無

五、散會